

贵州省环境工程评估中心文件

黔环评估表〔2022〕503号

关于对《贵州和平经开区增量配电网项目 220kV 仁合输变电工程（含中低压配电网）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评估意见

遵义智源配售电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来的《贵州和平经开区增量配电网项目 220kV 仁合输变电工程（含中低压配电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下称《报告表》）收悉。经审查，提出如下评估意见：

一、关于对《报告表》的总体评价

该《报告表》编制目的明确，评价内容较全面，工程内容和周围环境情况基本符合实际，评价标准、评价范围、评价因子选用适当，拟采取的环保措施基本可行，并提出了环境管理要求，结论明确。《报告表》经上报批准后，可以作为工程设计、施工和环境管理的依据。

二、项目建设内容及所在地环境现状

(一) 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遵义市播州区鸭溪镇仁合村，线路涉及遵义市播州区（鸭溪镇）、红花岗区（巷口镇）。本工程仁合 220kV 变电站站址原为仁合 110kV 变电站站址，原仁合 110kV 变电站已于 2020 年 12 月 28 日获得遵义市生态环境局“遵环辐表〔2020〕20 号”批复，本次拟在仁合 110kV 变电站站址处新建仁合 220kV 变电站。

项目建设内容包括：（1）仁合 220kV 变电站新建工程：主变 $2 \times 150\text{MVA}$ ；220kV 出线 2 回，110kV 出线 4 回，10kV 出线 20 回，无功补偿 $8 \times 8016\text{kVar}$ ；（2）220kV 下坝变至 220kV 仁合变 220kV 双回线路：长度约 $2 \times 28\text{km}$ ，双回路架设；（3）220kV 下坝变间隔扩建：本期工程在 220kV 下坝变 220kV 户外配电装置预留位置扩建 2 个 220kV 出线间隔。

项目总投资为 209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80 万元，占总投资的 0.38%。项目组成一览表如下：

表 1 项目组成一览表

项目名称	贵州和平经开区增量配电网项目 220kV 仁合输变电工程（含中低压配电网）
建设单位	遵义智源配售电有限公司
工程设计单位	贵州大学勘察设计研究院
电压等级	额定电压 220kV
220kV 仁合变电站	
工程地理位置	遵义市播州区鸭溪镇仁合村
主体工程	主变 $2 \times 150\text{MVA}$ ；220kV 出线 2 回，110kV 出线 4 回，10kV 出线 20 回，无功补偿 $8 \times 8016\text{kVar}$
辅助工程	新建变电站进出道路、辅助建筑等
公用工程	供水：工业园区自来水管网引接。 排水：站内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及污水处理设备处理，用于站内绿化； 站内雨水经站内排水沟流出站外。 采暖：空调采暖。

环保工程	植被恢复	施工临时占地植被恢复及变电站站内外绿化
	污水处理设施	0.5m ³ /h
	化粪池	4m ³
	危废暂存间	28m ²
	事故油池	75m ³
依托工程		无
临时工程		施工临时道路、临时沉淀池
220kV下坝变至 220kV仁合变 220kV双回线路		
工程地理位置	遵义市播州区（鸭溪镇）、红花岗区（巷口镇）	
主体工程	新建一条 220kV线路，长度约 2×28km，双回路架空线路	
辅助工程	牵张场、弃土场、施工便道等	
环保工程	植被恢复	施工临时占地植被恢复及绿化
	污水处理	依托租住民房化粪池收集
	固废处理	生活垃圾在施工完毕后，带出施工场地，运至附近村镇垃圾回收点处理
临时工程		临时便道、牵张场、弃土场等。
220kV下坝变间隔扩建		
工程地理位置	遵义市红花岗区巷口镇巷口村	
主体工程	在 220kV下坝变 220kV户外配电装置预留位置扩建 2 个 220kV出线间隔	
环保工程	植被恢复	/
	污水处理	站内化粪池
	固废处理	站内垃圾箱
临时工程		站内临时材料堆场
依托工程		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废水及垃圾依托变电站已有设施处理

线路路径:

本工程线路从下坝 220kV 变电站 220kV 侧向西北方向架空出线，跨越 220kV 鸭下线#049-#050 档后（采用跨越，不调整间隔出线），沿着 220kV 茶下线北面走线。线路往向西南走线，途径垭口上、大坡、在三角坝附近跨越 220kV 茶下线#102-#103 档后与 220kV 茶下线南面平行走线约 2.3km，线路途经蝴蝶湾、水门头、酒房、李家湾、后坝、在七里沟附近，穿越 220kV 鸭下线#012-#03 档。线路继续向南走线，分别跨越 220kV 鸭海 1、II 回#008-#009 档、220kV 鸭元 I 回#012-#013 档、220kV 鸭元 II 回#256-#257 档（原习鸭 II 回运行杆号）后，线路经过路溪在沙坝附近穿越 220kV 茶鸭 I1 回#072-#073 档和跨越 220kV 茶鸭 1 回#072 #073 档后。线路避开生态保护红线密集区域，继续往南

走线途经黑龙门、大窝凼、湾里、在黄泥坝附近跨越 220kV 茶鸭 I 回#063-#064 档，避开采石场矿区后往水洋沟、杨柳井、梁子上走线，线路左转并在敖家湾附近跨越 220kV 茶鸭 I 回#053-#054 档，线路过柏香林在水洋湾服务区附近跨越 G56 杭瑞高速公路，跨越里程为：K1648+100。线路继续往南走线跨越 110kV 马杨线后，经马蝗田、在小淋岩附近进入拟建 220kV 仁合变，线路路径长度约 $2 \times 28.0\text{km}$ 。

输电线路交叉跨越情况：

根据《报告表》，评价单位确定本项目输电线路交叉跨越情况见下表：

表 2 输电线路主要交叉跨越情况表

序号	子项目	被跨越物	跨越次数	备注
1	新建 220kV 下坝变至 220kV 仁合变 220kV 双回线路	500kV 电力线	1 次	穿越
2		220kV 电力线	7 次	跨越
3		220kV 电力线	3 次	穿越
4		110kV 电力线	2 次	跨越
5		35kV 电力线	4 次	跨越
6		10kV 电力线	28 次	跨越
7		低压电力线	35 次	跨越
8		通信线	37 次	跨越
9		公路	12 次	跨越
10		杭瑞高速公路	1 次	跨越

（二）环境现状

根据《报告表》，2022 年 6 月 28 日-2022 年 6 月 29 日贵州科正环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本工程所在区域的电磁、声环境现状进行监测。根据监测结果可知：拟建仁合 220kV 变电站站址工频电场强度值为 1.238V/m ，工频磁感应强度最大值为 $0.0078\mu\text{T}$ ；

220kV 下坝变电站间隔扩建侧工频电场强度值为 57.74V/m, 工频磁感应强度最大值为 0.7802 μ T; 输电线路沿线环境敏感目标监测点位工频电场强度最大值为 578.1V/m, 工频磁感应强度最大值为 0.6320 μ T。各监测点的电场强度及磁感应强度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 中 4kV/m、100 μ T 要求。220kV 下坝变电站间隔扩建侧昼、夜间噪声监测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要求; 仁合 220kV 变电站站址昼、夜间噪声监测值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标准要求; 靠近 G326、G56 国道一侧的输电线路环境敏感目标杨存洪家监测点位昼、夜间噪声监测最大值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4a 类标准要求; 其余输电线路环境敏感目标监测点位昼、夜间噪声监测最大值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标准要求。

线路沿线土地利用类型主要为林地及耕地、草地, 线路涉及水泊渡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准保护区约 6km, 共在准保护区内设塔 17 基, 以及乐民河国家湿地公园保育区约 60m; 线路跨越生态保护红线约 1.7km。根据调查结果, 在评价区域内未发现珍稀濒危及国家重点保护的野生植物, 亦未发现珍稀濒危及国家重点保护的野生动物。

(三) 环境保护目标

根据《报告表》, 评价单位确定本项目涉及的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

表 3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工程分 项	地理位置	保护目 标	与保护目标 最近方位	与保护目 标最近距 离	功能	规模及高度	污染因 子
220kV 下 坝变至 220kV 仁 合变的 220kV 双 回线路	红花岗区巷口 镇巷口村巷口 组	241 号 等 2 户	线路西北侧	约 20m	居住	3 层平顶民 房, 9m	噪声、 工频电 磁场
	红花岗区巷口 镇中山村先锋 组	26 号等 2 户	线路西北侧	约 32m		2 层平顶民 房, 6m	
	红花岗区巷口 镇中山村先锋 组	赵洪友 家养殖 场	线路东南侧	约 11m	养殖	1 层平顶、4m	
	红花岗区巷口 镇中山村万里 组	64 号屋	线路东南侧	约 31m	居住	2 层尖顶民 房, 6m	
	红花岗区巷口 镇中山村红旗 组	22 号等 5 户	线路西北侧	约 19m		2 层平顶民 房, 6m	
	红花岗区巷口 镇中山村坪寨 组	曾明会 家	线路西北侧	约 15m		1 层尖顶民 房, 4m	
	播州区鸭溪镇 乐理村岩上组	8 号	线路东南侧	约 30m		3 层尖顶民 房, 12m	
	播州区鸭溪镇 乐理村新华组	李少兵 家等 6 户	线路东南侧	约 10m		3 层尖顶民 房, 11m	
	播州区鸭溪镇 乐理村新桥组	陈远东 家等 2 户	线路东南侧	约 23m		3 层尖顶民 房, 11m	
	播州区鸭溪镇 乐理村河坎组	3 号	线下	约 0m		2 层尖顶民 房, 8m	
	播州区鸭溪镇 乐理村团山组	17 号、 49 号等 7 户	线下	约 0m		2 层平顶民 房, 6m	
	播州区鸭溪镇 乐理村长沟组	黔北鸭 溪大牲 畜交易 市场办 公楼	线路东南侧	约 16m	办公	3 层平顶房, 9m	
	播州区鸭溪镇 乐理村长沟组	46 号等 3 户	线路东南侧	约 15m	居住	2 层尖顶房, 8m	

	播州区鸭溪镇 金刀村岗村组	毛天发 家等 2 户	线路西北侧	约 7m		3 层尖顶民 房, 11m	
	播州区鸭溪镇 仁合村六组	王天贵 家等 2 户	线路东南侧	约 17m		1 层平顶民 房, 3m	
	播州区鸭溪镇 仁合村五组	赵兴亮 家等 2 户	线路西北侧	约 17m		2 层平顶民 房, 6m	
	播州区鸭溪镇 仁合村十八组	赵祥生 家	线路西北侧	约 13m		1 层尖顶民 房, 5m	
	播州区鸭溪镇 仁合村十五组	杨存洪 家	线路西南侧	约 35m		2 层尖顶房, 8m	
	播州区鸭溪镇 仁合村十二组	宋诗发 家等 3 户	线路东北侧	约 18m		1 层尖顶民 房, 5m	

表 4 工程生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级别	审批情况	规模	方位、距离
1	水泊渡 水库集 中式饮 用水水 源保护 区准保 护区	中心 城区 (含 县城)	该水源保护区于 2018 年获得贵州省人民政府保护区调整的批准, 文号为黔府函〔2018〕174 号。	播州区水泊渡水库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调整为一级、二级和准保护区, 调整后保护区面积共 224.84km ² , 其中一级保护区面积 9.6164km ² , 二级保护区面积 50.5721km ² , 准保护区面积 164.6515km ² 。	本工程线路跨越水源保护区准保护区约 6km。
2	遵义乐 民河国 家湿地 公园	国家 级	该湿地公园于 2014 年获得国家林业局批准, 文号为林湿发〔2014〕205 号	公园北起原松林镇米筛井(乐民河源头), 南至乐民河与偏岩河交汇处(苦竹渡), 涉及三合、石板、鸭溪、乐山、松林 5 个镇以及播南、南白、龙坑 3 个街道办的行政区域。全长约 51km, 规划面积 692.6 公顷, 其中: 生态保育区 592.01 公顷, 占比 85.48%; 恢复重建区 6.90 公顷, 占比 1%; 科普宣教区 16.99 公顷, 占比 2.45%; 合理利用区 73.86 公顷, 占比 10.66%; 管理服务区 2.84 公顷, 占比 0.41%。	本工程线路跨越湿地公园保育区约 60m。
3	生态保 护红线	本工程线路跨越遵义市播州区、红花岗区划定的生态保护红线, 涉及的生态保护红线类型为水土保持功能生态保护红线——乌江中下游水土保持片区, 向有关部门核实, 本工程线路设计塔基不占用生态保护红线			

(四) 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工程仁合 220kV 变电站站址原为仁合 110kV 变电站站址, 原仁合 110kV 变电站已于 2020 年 12 月 28 日获得遵义市生态环

境局“遵环辐表〔2020〕20号”批复；施工单位于2021年7月底对变电站站址进行场地平整；后因建设单位发展需要，仁合110kV变电站不再进行建设，拟在仁合110kV变电站站址处新建仁合220kV变电站。根据现场调查，现仁合220kV拟建站址处仅进行了场地平整，无主要污染及环境问题。

根据《报告表》，220kV下坝变电站原为220kV乐理变电站，该变电站环评于2009年12月8日由原贵州省环境保护厅以“黔环辐表〔2009〕312号”予以批复，于2017年10月30日完成验收备案。根据现场调查，该变电站环保措施运行良好，无环境污染问题。

三、项目建设的环境可行性

（一）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本工程为电力行业中“电网改造与建设，增量配电网建设”项目，属于基础设施、公共事业、民生建设项目，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中鼓励发展的项目，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

（二）生态保护红线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跨越生态保护红线长度约为1.7km，但塔基不占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根据《关于在国土空间规划中统筹划定落实三条控制线的指导意见》，《关于生态环境领域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本工程建设属于线性基础设施建设活动，且无法避让生态保护红线，采取无害化的跨

越方式，未在生态保护红线内立塔，同时，本工程已取得有关部门原则性同意的意见。因此，项目符合生态保护红线相关要求。

（三）与国家湿地公园符合性分析

本工程线路采用一档跨越乐民河国家湿地公园保育区，跨越长度约 60m，不在保育区及湿地公园规划范围内立塔施工，不占用乐民河国家湿地公园规划范围内土地、河道，不属于《国家湿地公园管理办法》（林湿发〔2017〕150 号）中禁止行为。同时，线路已取得该湿地公园管理部门遵义市播州区林业局的同意文件。因此，项目符合《国家湿地公园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

（四）与水源保护区符合性分析

线路跨越水泊渡水库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准保护区，跨越长度约 6km。项目在运行期间不产生大气、水等污染物，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影响。线路排放污染物主要是在施工期间，在采取相应的保护措施后，对水源保护区影响较小，且输电线路运行后，不排放污染物，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污染防治管理规定》以及《贵州省饮用水水源环境保护办法》规定的禁止在饮用水源保护区准保护区的工程。

（五）与《长江经济带战略环境评价遵义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

本工程涉及播州区、红花岗区划定的生态保护红线和生态公益林、天然林。涉及的管控单元为：红花岗区优先保护单元

(ZH52030210006)、红花岗区生态保护红线 (ZH52030210007)、红花岗区城区重点管控单元 (ZH52030220003)、播州区优先保护单元 (ZH52030410011)、播州区生态保护红线 (ZH52030410012) 及播州区一般管控单元 (ZH52030430001)。

本工程线路跨越生态保护红线约 1.7km，但不在生态保护红线内立塔，符合现行的有关生态保护红线的管理要求。

线路过播州区国家 II 级公益林及地方公益林、商品林，红花岗区公益林，线路过公益林及商品林总长约 1.7km，本工程在公益林及商品林立塔约 6 基。项目为 220kV 输变电工程，属生态影响类基础设施项目，工程建设涉及国家 II 级公益林及地方公益林，根据《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审核审批管理办法》、《贵州省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审核审批管理规定》中的规定，本工程已取得播州区林业局及红花岗区林业局的原则性同意，符合林地管理办法和要求。

项目施工期废水、废气、噪声、固废均得到妥善处置，运行期仅涉及少量噪声、电磁污染及变电站运营管理人员生活污水及垃圾。根据预测，运行期噪声、电场强度、磁感应强度可满足相应标准要求，对区域环境影响较小；运营期管理人员生活污水产生量较少，妥善处理后可回用于站内绿化，不外排。故，本工程与遵义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相符合。

(六) 选址选线环境合理性分析

本工程线路涉及水泊渡水库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准保护区、遵义乐民河国家湿地公园，线路在水源保护区准保护内设塔 17 基，过湿地公园采用一档跨越，不在湿地公园保护范围内设塔。本工程变电站站址及新建线路路径已取得了当地有关部门的原则同意，已避开以居住、医疗卫生、文化教育、科研、行政办公等为主要功能的区域，且按照本环评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建设，对周围电磁和声环境产生的影响可满足国家相应标准。线路不涉及自然保护区，不涉及 0 类声功能区。线路施工永久占地很少，且尽可能避开集中林区，临时占地如临时道路、牵张场等尽量选择已有村镇道路和空地，施工完毕后对临时占地进行平整、恢复。综上，项目选址选线符合《输变电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技术要求》（HJ1113-2020）中的相关要求。

四、项目建设的环境保护措施

原则同意《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

（一）施工期

1. 大气环境保护措施

在施工现场设置围挡措施，文明施工，加强施工期的环境管理和环境监理工作；车辆运输散体材料和废物时，必须密闭、包扎、覆盖，避免沿途漏撒；加强材料转运与使用的管理，合理装卸，规范操作；限制进出场地车辆的行驶车速；施工结束后，按“工完料尽场地清”的原则立即进行空地绿化。

2. 水环境保护措施

1) 一般区域保护措施

变电站及线路施工期产生的废水经简易沉淀池处理，回用于施工场地喷洒降尘用水；施工人员居住于周边村镇，其生活污水纳入当地排水系统，不单独排放。

2) 对水源保护区准保护区的保护措施

施工严格控制在征地红线内；产生的污水禁止乱排，集中收集处理；不在保护区范围内设置牵张场、弃渣场、堆料场以及施工生活区，多余土方尽量用于塔基平整堆填；加强人员教育，保护水源、禁止倾倒或排放废水、雨季设置围堰和导水沟，防止初期雨水漫入水源；在水源保护区准保护区进行塔基施工时，尽可能减少临时占地，待施工结束后，对施工临时占地进行平整及植被恢复。

3. 声环境保护措施

在施工场地周围设置围栏，严格控制作业时间，禁止夜间施工；选用低噪声施工机械；运输车辆降低车速、禁止鸣笛，禁止夜间运输。提倡文明施工，尽量减少人为的大声喧哗；施工过程中应严格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的要求，加强施工噪声的管理。

4.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变电站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多余土石方用于场地平整及护坡用土；输电线路产生的土石方在施工结束进行回填，多余土石方用作塔基处绿化用土，无弃方产生。生活垃圾运至附近村镇垃圾

回收点处理。

5. 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明确的施工范围，不得在征地红线范围外随意丢弃废弃物；施工临时道路要尽可能利用原有道路；临时堆土点应远离跨越的水体，并对堆土进行拦挡；剥离的表土要分层堆放，待塔基施工结束后，对表土进行分层回填。

划定施工活动范围，加强监管，严禁踩踏施工区域外的地表植被。加强施工管理和对植被的保护，禁止乱挖、乱铲、乱占、滥用和其他破坏植被的行为。线路经过的成片林区，不允许砍伐通道，仅对塔基处和通道附近超过主要树种高度的个别树木予以砍伐，导线与树木（考虑自然生长高度）之间的垂直距离不小于4.5m。结合线路沿线区域的生态敏感性，充分避让物种敏感区域。

加强对项目区的生态保护，严禁猎杀任何兽类、严禁打鸟、捕鸟和破坏鸟类的生境，严禁捕蛇和其他破坏两栖爬行动物的生境。工程施工结束后，应及时对施工便道、施工营地、施工场地等临时占地进行生境恢复。

6. 乐民河国家湿地公园环境保护措施

施工场地要尽量远离水体，并划定明确的施工范围，不得随意扩大；施工临时道路要尽量利用原有道路；施工时应设置拦挡措施后进行工程建设；不得在湿地公园范围内布设临时占地；合理安排施工期，抓紧时间完成施工工作，避免雨季施工；不得在征地红线范围外随意丢弃废弃物，禁止施工人员进入河道内破坏

水体环境。

7. 优先保护单元环境保护措施

不在生态保护红线内设塔，充分利用已有道路；不得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布设施工临时占地；控制施工作业带宽度，尽可能少破坏植被，少占用土地资源，避免造成评价区的植被资源减少，尽可能少破坏动物栖息地，禁止对生态保护红线内的植被造成破坏；对工程占用的林地，在施工前办理相关林地征用手续，严格限制施工活动范围，禁止砍伐、破坏征用范围外的林地。施工结束后，严格落实水土保持方案及植被恢复措施，减小对生态环境的破坏。

（二）运营期

1. 根据《报告表》，变电站电磁环境影响选用“经开区 220kV 变电站”作为类比对象；220kV 下坝变电站间隔扩建选择“汪官 220kV 变电站”作为类比对象；线路选择“龙汇变-五里变 220kV 双回线路”作为类比对象，由类比结果可知：本工程建成投运后，产生的工频电场和工频磁感应强度均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中频率 50Hz 的 4000V/m 及 100 μ T 的公众曝露控制限值要求。

根据《报告表》预测，本工程 220kV 双回输电线路在通过非居民区线高 6.5m 时，线下距地面 1.5m 高处工频电场强度最大值为 6982V/m；最大工频磁感应强度为 6.242 μ T，能满足非居民区下工频电场强度限值 10kV/m、工频磁感应强度 100 μ T 的要求；

在通过居民区线高 7.5m 时，1 层、2 层、3 层房屋距边导线部分距离处工频电场强度预测值不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 中的工频电场强度 4000V/m 的限值要求，但工频磁感应强度能满足 100 μ T 的评价标准要求。需对导线架线高度进行抬升，当架线高度分别抬升至 10m、12m、14m 时，进行抬升后工频电场强度可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 中的限值要求。

变电站环保措施：将变电站内电气设备接地，以减小电磁场场强；变电站内金属构件等应做到表面光滑，尽量避免毛刺的出现；保证变电站内高压设备、建筑物钢铁件均接地良好，所有设备导电元件间接触部位均应连接紧密，以减小因接触不良而产生的火花放电。

输电线路环保措施：线路选择时尽量避开敏感点，在与其它电力线、通信线、公路等交叉跨越时严格按照规程要求留有净空距离；采用良导体的钢芯铝绞线，减小静电反应、对地电压和杂音，减少对通讯线的干扰；对于输电线路，严格按照《110kV-750kV 架空输电线路设计规范》(GB50545-2010) 选择相导线排列形式，导线、金具及绝缘子等电气设备、设施，提高加工工艺，防止尖端放电和起电晕；此外，输电线路经过不同地区时亦严格按照上述规定设计导线对地距离、交叉跨越净空距离。

2. 根据《报告表》预测，本工程对变电站厂界噪声的贡献为 38-50dB (A)，变电站厂界噪声贡献值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

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要求。220kV 下坝变电站仅在已建备用间隔处进行挂线, 不增加产噪设备, 根据 220kV 下坝变电站验收监测结果, 站外四周昼夜间噪声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线路的声环境影响预测采取架空线路类比分析的方法, 选择龙汇变-五里变 220kV 双回线路作为类比对象, 由类比结果可知: 本工程输电线路运行期环境敏感目标均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4a 类标准要求。

声环境保护措施: 优选低噪声设备, 合理布局站内电气设备; 定期对站内电气设备进行检修, 保证主变等运行良好; 定期对线路进行巡视, 保证线路运行良好。

3. 站内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及一体化处理系统 ($0.5\text{m}^3/\text{h}$ 、采用生物接触氧化工艺) 处理后的污水用于站内进行绿化。220kV 下坝变电站间隔扩建运行后不增加运行人员, 不增加生活污水量。变电站值守人员产生的少量生活垃圾, 定期运至垃圾回收点处理。变电站更换的废旧蓄电池等废物, 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2013 年修改版)) 暂存在危废暂存间 (28m^2) 内, 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置。仁合 220kV 变电站设置一座 75m^3 事故油池, 变电站主变在正常运行期间无事故油产生, 如主变发生事故, 事故油将排入事故油池中暂存, 并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置。

五、对该项目建设的意见

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相关规划要求，项目在建设过程中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并保证在运营过程中各项环保措施切实有效落实，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在此前提下，从环境保护技术评估角度分析，该项目建设可行。



主题词：项目 环评 报告表 评估 意见

抄报：贵州省生态环境厅。

抄送：遵义市生态环境局，遵义市生态环境局播州分局，遵义市生态环境局红花岗分局，遵义智源配售电有限公司，贵州科正环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贵州省环境工程评估中心

2022年8月22日印发

共印 11 份

附件:

项 目 经 理: 龙 中

联系电话: 15285102894

环评联系人 : 王兰兰

联系电话: 17315765696

专 家 组 成: 帅震清、武艺、郝天明、陈登美

